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黃玉宏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6

電子信箱：601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001142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0011425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110學年度寒假本府所屬各單位暨各級學校志願服務學習活動彙整表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桃園區高中高職免試入學超額比序志願服務學習時數採計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請貴校務必轉達學生及家長知悉，並請有意願參與志願服務活動者，逕洽各單位或學校辦理。
- 三、旨揭志願服務學習活動彙整表公告於本局學輔校安室網站-志願服務學習專區(<https://www.tyc.edu.tw/home.jsp?id=176&parentpath=0,9,135>，檔名：「110學年度寒假志願服務學習活動彙整表」)供民眾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：

